

中華電信公司第 9 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重要決議(110/2/23)

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 23 日召開董事會，通過重要議案如下：

- 一. 本公司 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。
- 二.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。
- 三. 本公司 109 年度國內及沙賓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
- 四.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。
- 五. 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獎勵辦法將自 110 年 4 月起賡續實施三年。
- 六. 修正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。
- 七. 修正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。
- 八. 修正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辦法」部分條文。
- 九.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。
- 十. 本公司將於 110 年 5 月 28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假中華電信學院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。